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微信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5名，参会董事5名，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总经理肖欢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效执行了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层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159.61万元，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为4,963.55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73,470.23万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44,912.82万元。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说明》。

(九) 《关于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10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到期理财余额为6.18亿元，证券投资0.53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该事项与全体董事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鉴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在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均需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

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 《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肖欢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十三)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满足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2026年，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同意授权由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组成的融资领导小组在上述综合融资额度内审批公司的各个单项融资计划，并向各金融机构具体办理各项融资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及相关授权事项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五)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 《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核查独立董事王利娜女士、刘广飞先生、蒋悟真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公司董事会确认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其他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因此,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七)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同意计提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八）《关于修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九）《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449,128,235.58元，盈余公积期末余额为63,136,815.21元，资本公积期末余额为3,629,585,613.60元。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63,136,815.21元和母公司资本公积1,385,991,420.37元，两项合计1,449,128,235.58元用于弥补母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

损。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以公司2025年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要会议精神和决策部署，积极响应深圳证券交易所“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倡议，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不断提升公司质量，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及自身发展战略，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二十一) 《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鉴于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及经营决策顺利开展，拟推举公司董事、总经理肖欢先生暂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并授权肖欢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文件。其代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

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

(二十二)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提名刘韡先生、王婕女士(简历附后)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与公司原董事会成员共同组成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二十三)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同意定于2026年5月19日(周二)下午2:30,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51号霁公府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一)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四)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五)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简历

刘韡先生，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本科，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北京宇信易诚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财务总监，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截至目前，刘韡先生持有公司0.01%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王婕女士，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女，中共党员，湖南大学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深圳九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风控总监，南粤澳德股权投资基金公司基金部副总监，南粤名创证券投资基金公司风控总监。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专业合作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人力资源总监。

截至目前，王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是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智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的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

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